

# 湖南城市学院

---

## 湖南城市学院关于进一步从严从紧 落实疫情防控工作的通知

校属各单位：

鉴于当前严峻复杂的疫情防控形势，疫情输入和扩散风险持续存在，为科学有序的做好我校疫情防控工作，根据省教育厅《关于切实加强当前学校疫情防控工作的通知》和益阳市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指挥部疫情防控组《关于做好驻益院校封闭式管理的通知》要求，经学校新冠疫情防控领导小组研究，决定从3月21日（星期一）中午12时起，对校园实施封闭管理。现就有关要求通知如下：

### 一、进一步强化政治责任

各单位要认真贯彻落实3月17日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政治局常委会议上关于从严抓好疫情防控工作的重要讲话精神，深刻认识当前疫情防控形势严峻复杂性以及加强学校疫情防控工作的紧迫性，进入战时状态，将疫情防控工作摆在第一位。

各二级单位党政主要负责人是本单位疫情防控第一责任人，要亲自抓、负总责，及时掌握防控信息，每天要组织一次疫情防

控分析研判。实施疫情防控“日报告、零报告”制度，每天及时向学校防控办报告动态。

要提高政治站位，强化使命担当，强化风险意识，克服麻痹思想，坚持不懈，把疫情防控各项工作精准落地落实。

## **二、进一步强化校园管控措施**

师生家属和校外人员不得入校，除校园物流外，快递外卖不得入校，所有进入校园人员都要严格查验身份、测体温、扫场所码、戴口罩。所有住校学生实行封闭管理，原则上不得离开校园，教职员工和走读学生要尽量保持学校、宿舍两点一线。

师生员工进校时要佩戴口罩，在校内人群密集场所以及室内密闭场所包括上课期间要佩戴口罩，教师在讲课时可临时不戴口罩。

继续推进师生员工疫苗接种，督促引导符合接种条件的师生员工在3月底前完成全程接种及疫苗加强针接种，力争做到“应接尽接”。

## **三、离市师生近期不直接返校**

已离市的师生返校要按属地疫情防控的要求配合做好相关防疫措施，不能直接返校。密切关注实习实训学生的身体健康状况及所在地区的疫情形势变化，切实加强实习学生的疫情防控工作，近期在市外实习实训师生须经二级学院书记或院长签字同意并报防控办批准方能返校。

## **四、严格请假审批制度**

各二级单位要严格掌握师生去向以及健康信息，二级学院教职员工和学生确实需要离开益阳的需严格按制度请假，报二级学院党组织书记或院长签字批准，并分别报学校人事处、学生处备案并同时报防控办备案。其他单位和部门教职工请假需分管校领导签字同意后报防控办备案，按照“谁批准，谁负责”的原则落实管控责任。返回按离市返回人员处理。

## **五、提升应急处置能力**

在毫不松懈抓好常态化疫情防控工作的同时，要从思想上行动上充分做好可能暴发疫情的各项应急准备，健全高效运转的平急转换机制和应急指挥体系，做到严阵以待、有备无患，确保一旦发生校园疫情，能迅速进入作战状态。

近期要组织一次应急演练，通过多场景、多角度模拟演练评估检验学校应急预案的科学性、全面性、可行性，主动适应疫情防控形势变化，及时修订补齐缺失短板。

教务处要按照“停课不停学”的要求，充分运用各类网络教育资源，组织师生做好线上教学。

基建后勤处要及时清理和补充疫情防控物资，根据学校人员规模，建设数量足够、条件规范的临时隔离室，要充分做好可能出现大规模人员临时隔离的场所准备。

## **六、强化监测预警**

认真落实晨午检制度，体温检测仪配备到班级，及时发现体温异常、身体不适学生，按“四早”要求及时处置。加强家校协

同，每天摸排走读学生共同生活人员健康状况，发现异常情况及时妥善处置。

严格落实因病缺勤师生员工病因追踪登记制度，对有发热等异常状况师生员工，核酸检测结果阴性后方可返校返岗。建立常态化核酸抽检工作制度，把加强核酸检测作为落实“早发现”的一项重要措施。加快完成师生员工核酸抽检任务，加强学校重点人群核酸抽检，按照一周一抽检、原则上每次抽检比例不低于重点人群全员核酸检测 25%的频次开展检测。

## 七、加强宣传教育培训

要在近期尽快开展一次对班主任（辅导员）传染病防控知识技能培训，提升及时发现学生身体健康状况异常的能力。二级学院要在近期尽快组织开展一次疫情防控主题班会，帮助学生强化防控意识，落实各项个人防护措施，积极配合防控工作。

各二级单位要在校园封闭管理期间切实做好师生的思想引导和心理疏导工作，党员领导干部要带头多深入学生一线走访，了解学生学习、生活状况，及时解决困难问题。

鉴于当前疫情形势，清明临近，建议广大师生非必要不离益阳，减少出行，倡导改变传统祭扫方式，通过网络祭扫、居家追思、代为祭扫等低碳祭扫方式缅怀逝去的亲人。

湖南城市学院疫情防控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2年3月21日